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5年11月21日至2026年02月20日止。

第 86869760 号

申请日期 2025年08月02日

商 标

BOPY

申 请 人 饶莉

地 址 四川省资阳市雁江区宝台大道284号附16号

代理机构 四川火炬知识产权服务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9类：眼镜；电池；计算机外围设备；可下载的手机应用软件；耳机；手机；视频监控器；扬声器音箱；手机充电器；智能手表